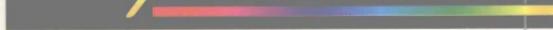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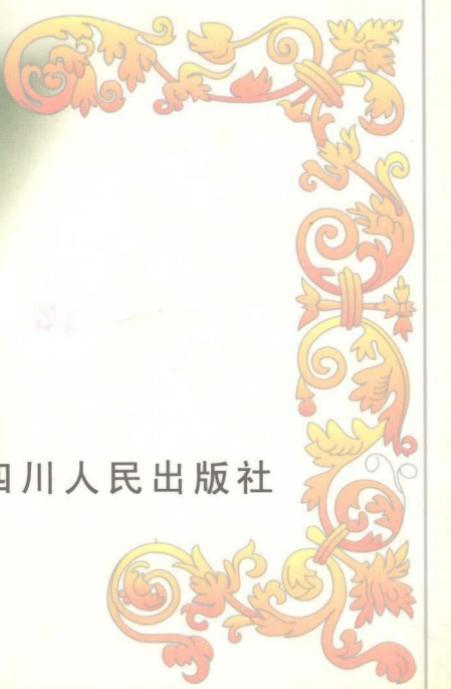


培根隨筆

曹明伦 译



Tulips 郁金香译从



四川人民出版社

Tulips 郁金香译丛

培根随笔

曹明伦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1997·成都



(川) 新登字 001 号

责任编辑：韩 波
封面设计：文小牛
技术设计：何 华

Francis Bacon
THE ESSAYS

本书根据 Houghton Mifflin Co. 1908 版 译出
Walter J. Black Inc. 1942 版

培根随笔
曹明伦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成都盐道街 3 号）
新华书店经销
成都新凤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mm 印张 7 插页 4 字数 157 千
1997 年 9 月第 1 版 199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7-220-03817-8/I·580 印数：1~10000 册
定价：全套（5 册）50.00 元 每册 10.00 元



主编絮语

杨武能

按照构想，“郁金香译丛”该是一个世界文学小文库。它将选收除我国以外的东西方文学名著，而且还要力争都是一流的佳作。

篇幅方面，考虑到当今人们大多余暇有限，则着眼于小，也就是说每一本都争取不超过 15 万字。因此，译丛中除中短篇的全译，也会有一些精选本。

之所以要“小”，除去时间方面的原因，还考虑到书价：眼下的中国，出豪华本、精装本、大部头和文集、全集，几已成为时尚。这个现象当然未可厚非，因为它既能显示一些出版社的魄力、实力，展现国家改革开放的巨大成果，还构成了社会稳定、文化昌明的一大景观。只不过一窝蜂这么干，便产生一个问题，那就是书价普遍太贵。广大读者，特别是一般青年文学爱好者和大中学生，常常便只能望书兴叹。我们编选出版这个篇幅小、价格低，然而内容却力求精彩和经典的译丛，正是为了满足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年文学爱好者的需求。

为真正做到“精彩和经典”，笔者不只邀请省内外一批于外国文学研究和翻译卓有建树的朋友参加工作，而且入选作品的译者多为一流。这样，相信既对得起我们所介绍的文坛大师，也对得起我们的广大读者。

为了给译丛取一个好听又有意义的名字，我和朋友们真是绞

尽脑汁，什么“播火者”，什么“新世纪”，似乎都已用滥，都不再合适。最后，还是聪明的责编朱蓉贞女士想出了郁金香这个花名，在我看不只贴切，而且不同凡响。众所周知，郁金香是一种生长在中近东、北非和欧洲的世界名花，特别是地处北欧的荷兰，更享有郁金香之国的美誉。此花一朵一朵形似欧美国家常用的高酒脚杯，色彩鲜明、艳丽，姿容华贵、高雅，有与我国的荷花相似的气质。单独一种甚至一朵郁金香就已十分耐看，林林总总地、大片大片生长在花畦中、田野上、园林间，更是蔚为壮观，令人一见尘念俱消、心旷神怡。郁金香三字刚从朱女士口中吐出来，我脑海里立刻闪现出德国著名游览地罗滕堡的一处园林，以及多年前我第一次面对一大片五色缤纷的郁金香的美好回忆……

我们希望，在包括您在内的各方面师友的关怀、帮助和支持下，我们培育的这些可爱的小花能茁壮成长，健康繁衍，最终变得来一丛一丛，一片一片，有朝一日也真正变得蔚为壮观，为我们的文学百花园增添几许生气和艳丽。

1997年8月10日 锦水河畔 四川大学



译本例言

一、本书乃译者对 Bacon's Essays 之解读，将其公之于众是因为译者相信自己读有所悟，并相信在此基础上形成的译本对一般读者了解培根的随笔不无裨益。

二、本书所依据的版本为 Houghton Mifflin Co. 1908 年出版的 The Essays of Francis Bacon 和 Walter J. Black Inc. 1942 年出版的 Essays and New Atlantis。

三、笔者以为译散文作品之原则亦应与译诗原则一样，即在神似的基础上追求最大限度的形似。对译文的语言表达，译者每每有这样一种考虑：“若令原作者用中文表达其原意，他（她）当作何语？”正是这种考虑使译者将“it is a prince's part to pardon”译成“高抬贵手乃贵人之举”（见《论复仇》），或将“doubt you not but great boldness is seldom without some absurdity”译为“切莫怀疑胆大包天也包有几分荒唐”（见《说胆大》），以及诸如此类。

四、培根文中多拉丁引语，译者不谙拉丁文，引语译文均据英文注释译出。若遇各英文版注释不尽相同，译者则借助拉丁语词典先辨词义，再根据引语所在上下文对英文注释进行取舍。



Walter J. Black 版将引语译文直接嵌入正文取代拉丁文，本书亦学此法。

五、培根虽参与了英语《圣经》1611 年钦定本的编译工作，但他所引《圣经》语句之措辞多与该版本不同。考虑到国内对《圣经》的了解和研究情况，本书对《圣经》引语多对照“英文钦定本”译出。

六、本书注释虽参阅了所据的两个英文本之注释，但多将其作为通向直接资料的桥梁，且另有不少注释系译者根据中国一般读者的具体情况而编，故书中对注释出处未一一注明，只在此将所据的主要资料罗列如下：

1. The New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1979 年版
2. The Columbia Encyclopedia, 1956 年版
3. Webster's New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1983 年版
4. Webster's New Geographical Dictionary, 1988 年版
5. Dictionary of Astronomy and Astronautics, 纽约 1959 年版
6. The Holy Bible, 1611 年钦定本, 剑桥大学出版社
7. 《辞海》，上海辞书出版社 1979 年版
8. 《世界历史词典》，上海辞书出版社 1985 年版
9. 《中国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卷》，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
1982 年版
10. 《世界史》，人民出版社 1983 年版
11. 《外国历史名人传》，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及重庆出版社
1982 年版
12. 《罗马十二帝王传》，商务印书馆 1995 年版
13. 《神话辞典》，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



七、本书中人名、地名及各学科专门术语之译名多沿用上列资料 7 项 - 13 项中旧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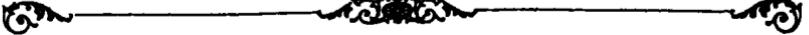
八、《培根随笔》1597 年初版时只收有 10 篇文章，1612 年版增至 38 篇，1625 年版（即末版）增至 58 篇。在培根逝世 31 年后的 1657 年，有一个 Rawley 版将培根的未完稿 Of Fame 作为第 59 篇收入《随笔》，但由于该篇只有“启承”尚无“转合”，故后来的通行本仍多以 58 篇为标准。

九、1991 年春天，译界前辈傅惟慈先生曾在寒舍与笔者论及培根随笔，并读了笔者因教学之需而译的培根随笔片段。他当时力促笔者译出随笔全本，笔者亦答应将尽力为之。六年后此设想变成事实，不亦快哉！

曹明伦

1997 年 8 月于成都





目 录

译本例言	(1)
1 论真理	(1)
2 论死亡	(4)
3 谈宗教之统一	(7)
4 论复仇	(13)
5 谈厄运	(15)
6 论伪装与掩饰	(17)
7 谈父母与子女	(21)
8 谈结婚与独身	(23)
9 论嫉妒	(25)
10 论爱情	(31)
11 论高位	(34)
12 说胆大	(38)
13 论善与性善	(41)

14	谈贵族	(44)
15	论叛乱与骚动	(47)
16	谈无神论	(55)
17	说迷信	(59)
18	论远游	(61)
19	论帝王	(64)
20	论进言与纳谏	(70)
21	说时机	(76)
22	论狡诈	(78)
23	谈利己之聪明	(83)
24	谈革新	(85)
25	谈求速	(87)
26	谈貌似聪明	(90)
27	论友谊	(93)
28	谈消费	(102)
29	论国家之真正强盛	(104)
30	谈养生之道	(115)
31	说疑心	(117)
32	谈辞令	(119)
33	谈殖民地	(122)
34	论财富	(126)
35	论预言	(131)
36	论野心	(136)
37	谈假面剧和比武会	(139)
38	说人之本性	(142)



39	谈习惯和教育	(144)
40	谈走运	(147)
41	论有息借贷	(150)
42	论青年与老年	(155)
43	论美	(158)
44	论残疾	(160)
45	说建房	(162)
46	说园林	(167)
47	说洽谈	(174)
48	谈门客与朋友	(176)
49	谈求情说项	(178)
50	谈读书	(181)
51	论党派	(183)
52	谈礼节与俗套	(186)
53	谈赞誉	(188)
54	论虚荣	(190)
55	谈荣誉和名声	(193)
56	论法官的职责	(197)
57	谈愤怒	(202)
58	谈世事之变迁	(205)





1 论真理

何为真理？彼拉多曾戏问，^①且问后不等回答。世上的确有人好见异思迁，视固守信仰为枷锁缠身，故而在思想行为上都追求自由意志。虽说该类学派的哲学家均已作古，^②然天下仍有些爱夸夸其谈的才子，他们与那些先贤一脉相承，只是与古人相比少些血性。但假象之所以受宠，其因不止于世人寻求真理之艰辛，亦非觅得之真理会对人类思维施加影响，而是缘于一种虽说缺德但却系世人与生俱有的对假象本身的喜好。希腊晚期学派中有位哲人^③对此进行过研究，而思索世人为何好假令他感到困惑，因其既非像诗人好诗一般可从中获取乐趣，亦不像商人好商那样可从中捞得利润，爱假者之爱假仅仅是为了假象本身的缘故。但我不能妄下结论，因上述真理是种未加遮掩的日光，若要

① 见《新约·约翰福音》18章37节～38节，耶稣受审时声称他来世间之目地是为了证明真理，于是彼拉多（罗马驻犹太和撒马利亚地区的总督）问“何为真理？”。

② 指源于皮浪（Pyrrhon，前360～前272）的古希腊怀疑论诸学派。

③ 希腊讽刺作家卢奇安（Lucian，120～180）曾在其《爱假论》中抨击怀疑论者。



使这世间的种种假面舞会、化装演出和胜利庆典显得优雅高贵，此光远不及灯烛之光。在世人眼里，真理或许可贵如在光天化日下最显璀璨的珍珠，但绝不可能贵如在五彩灯火中最显辉煌的钻石或红玉。错觉假象之混合物总是能为世人添乐。假如从世人头脑中除去虚幻的印象、悦人的憧憬、错误的估价、随意的空想以及诸如此类的东西，那恐怕许多人都只会剩下个贫乏而干瘪的头脑，充于其间的只有忧郁不安和自厌自烦，对此假设有谁会置疑呢？一位先人曾因诗能满足想象力而将其称为“魔鬼的酒浆”，^①其实诗不过是带有假象的影子罢了。大概有害的并非脑子里一闪即逝的错觉，而是上文所说的那种沉入心底并盘踞心中的假象。但纵有这些假象如此根置于世人堕落的观念与情感之中，只受自身评判的真理依然教导吾辈探究真理，认识真理并相信真理。探究真理即要对其求爱求婚，认识真理即要与之相依相随，而相信真理则要享受真理的乐趣，此乃人类天性之至善。在创天地万物的那几日中，上帝的第一创造是感觉之光，最后创造是理智之光；^②从那时暨今，他安息日的工作便一直是以其圣灵启迪众生。起初他呈现光明于万物或混沌之表面，继而他呈现光明于世人之面庞，如今他依然为其选民^③的面庞注入灵光。那个曾为伊壁鸠鲁学派增光，从而使其不逊于别派的诗人^④说得极好：

① 圣哲罗姆（St Jerome, 347 – 420）曾曰“诗乃魔鬼之佳肴”，圣奥古斯丁（St Augustine, 354 – 430）则言“诗乃谬误之琼浆”。培根合二为一自有其道理。

② 见《旧约·创世记》1章3节及2章7节。

③ 上帝的选民原指以色列人，后指信奉上帝的芸芸众生。

④ 古罗马诗人及哲学家卢克莱修在长诗《物性论》中以形象的语言阐述伊壁鸠鲁学说中抽象的哲学概念。下文即引自《物性论》第2卷。





登高岸而濒水伫观舟楫颠簸于海上，不亦快哉；踞城堡而倚窗凭眺两军酣战于脚下，不亦快哉；然断无任何快事堪比凌真理之绝顶（一巍然高耸且风清气朗的峰顶），一览深谷间的谬误与彷徨、迷雾与风暴。如此常凌常览，这番景象也许会诱发恻隐之心，而非引出自命不凡或目无下尘。毋庸置疑，若人心能随仁爱而行，依天意而定，且绕真理之轴而转，尘世当为人间乐园。

从神学和哲学上的真理说到世俗交往中的诚实，连那些不信奉真理者也得承认，行为光明磊落乃人性之保证，而弄虚作假则犹如往金银币里掺合金，此举或更利于钱币流通，但却降低了钱币的成色。盖此类三弯九转的做法乃蛇行之法，蛇行无足可用，只能卑贱地用其肚腹。最令人无地自容的恶行莫过于被人发现其阳奉阴违，背信弃义；因此蒙田的说法可谓恰如其分，他探究谎言为何这般可耻这般可恨时说：细细想来，说人撒谎就等于说他不畏上帝而惧世人。因谎言直面上帝而躲避世人。^①想必撒谎背信之恶不可能被揭示得比这更淋漓尽致了，依照此说，撒谎背信将是唤上帝来审判世人的最后钟声；盖预言曾云：基督重临之日，他在这世间将难觅忠信。^②

① 见《蒙田随笔》卷二第18篇《论说谎》。

② 见《新约·路加福音》18章8节。





2 论死亡

成人畏惧死亡犹如儿童怕进黑暗；儿童对黑暗之天然惧怕因妄言传闻而增长，成人对死亡之畏却恐惧亦复如此。无可否认，对死亡凝神沉思，视其为罪孽之报应或天国之通途，实乃圣洁虔诚之举；而对死亡心生畏却，视其为应向自然交纳的贡物，则属懦弱愚陋之态。不过在虔诚的沉思中偶尔亦有虚妄和迷信混杂。在某些天主教修士的禁欲书中可读到这样的文字：人当自忖，思一指被压或被拶痛当如何，进而想死亡将使全身腐烂分解，此痛又当如何。其实死上千遭也不及一肢受刑之痛，盖维系生命之最重要器官并非人体最敏感的部位。故那位仅以哲学家和正常人身份立言的先哲所言极是：伴随死亡而来的比死亡本身更可怕。^①呻吟与痉挛、面目之变色、亲友之哀悼、丧服与葬礼，诸如此类的场面都显出死亡之可怖。但应注意的是，人类的种种激情并非脆弱得不足以克服并压倒对死亡的恐惧；而既然人有这么多可战胜死亡的随从，那死亡就并非如此可怕的敌人。复仇之心可征服死亡，爱恋之心会蔑视死亡，荣誉之心会渴求死亡，悲痛之心会

^① 语出塞内加所著《道德书简》第24篇。





扑向死亡，连恐惧之心亦会预期死亡；而且我们还读到，在罗马皇帝奥托伏剑之后，哀怜之心（这种最脆弱的感情）使许多士兵也自戕而毙^①，他们的死纯然是出于对其君王的同情和耿耿忠心。此外塞内加还补充了苛求之心和厌倦之心，他说：思及长年累月劳于一事之单调，欲撒手弃世的不啻勇者和悲者，尚有厌恶了无聊的人。^② 即使一个人并不勇敢亦非不幸，可他仅为厌倦没完没了地做同一事情也会轻生。同样值得注意的是，罗马帝国那些恺撒们面对死亡是如何面不改色，因为他们在生命的最后一瞬仍显得依然故我。奥古斯都弥留时还在赞美其皇后，“永别了，莉维亚，勿忘我俩婚后共度的时光”；提比略危笃之际仍掩饰其病情，如塔西佗所言：“他体力已耗尽，但奸诈犹存”；韦斯帕芗大限临头时兀自坐在凳子上戏言：“看来我正在变成神祇”；伽尔巴的临终遗言是“你们砍吧，倘若这有益于罗马人民”，一边喊一边引颈就戮；^③ 塞维鲁行将易箦时照旧发号施令：“若还有什么我该做之事，速速取来。”^④ 此类视死如归之例，不一而足。毫无疑问，斯多葛学派那些哲学家为死亡的开价太高，而由于他们对死亡筹备过甚，遂使其显得更为可怕。尤维纳利斯^⑤ 说得较好，他认为生命之终结乃自然的一种恩惠。死之寻常犹如生之天然，不过在幼童眼里，出生与死亡也许都同样会引起痛苦。在

① 事见塔西佗所著《历史》第2卷49章。

② 见塞内加《道德书简》第77篇。

③ 关于以上诸位罗马皇帝死状之记述，可参阅苏维托尼乌斯（Suetonius）的《罗马十二帝王传》（张竹明等译，商务印书馆1995年版）。

④ 关于塞维鲁之死的记述可见狄奥·卡西乌斯（Dio Cassius）的《罗马史》第67章。

⑤ 古罗马讽刺诗人，著有《讽刺诗》5卷。



执著追求中牺牲者之不觉死亡^① 就如同在浴血鏖战中受创者之暂时不觉伤痛；由此可见，于坚定执著且一心向善的有才有智之士，死亡之痛苦的确可以避免；但尤其是要相信，最美的圣歌乃一个人实现其高尚目标和期望之后所唱的那首，“主啊，现在请让你的仆人安然离世”。死亡尚可开启名望之门并消除妒忌之心，因“生前遭人妒忌者死后会受人爱戴”^②。

① 对死而不觉之描述见于中世纪意大利诗人阿里奥斯托的长篇传奇诗《疯狂的罗兰》。

② 语出贺拉斯《书札》第2卷1首14行。